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高一英文演講比賽辦法

- 一、 依據：教育部 113 年 8 月 13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35404215 號函辦理
- 二、 參加對象：高一學生(每班限一名，超過需英文老師於備註欄書面推薦)
- 三、 比賽時間：113 年 9 月 30 日(一) 13:10-15:00。
- 四、 報到與準備地點：綜合大樓四樓多功能自學中心
- 五、 比賽地點：綜合大樓四樓國際教育中心
- 六、 比賽規定：
 - (一) 方式：即席演講——看圖說故事
 - (二) 時間：準備時間 5 分鐘，上台演講 2 分鐘。
1 分 30 秒鳴 1 短鈴提醒，2 分鐘時鳴 1 長鈴，演講立即結束。
- 七、 評分標準：內容 40%，語言表達能力（包括發音、語調等）40%，
表達技巧及儀態 20%。
- 八、 評審委員：由英文科教學研究會推薦 3 位教師擔任。
- 九、 錄取名額：錄取特優 1 名，優勝 4 名，佳作若干名。
- 十、 獎勵辦法：
 - (一) 優勝者恭請 校長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 - (二) 表現優異學生，經學校培訓後得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英文演講比賽。
- 十一、本辦法陳 校長核定施行。

✂.....

113 學年度高一英文演講比賽報名表

班級	座號	姓名	備註

英文老師簽名：

※本表請於 9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放學前送交教務處實驗研究組，否則視為棄權。